

## 屏東縣政府 函

地址：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  
承辦人：毛子旗  
電話：(08)7320415 分機3619  
傳真：(08)7320185  
電子信箱：a251568@ptc.edu.tw

受文者：屏東縣立新園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1月3日  
發文字號：屏府教學字第110620782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3860788\_11062078200\_1\_3860788\_11062078200\_1.pdf、  
3860788\_11062078200\_1\_3860788\_11062078200\_2.pdf)

主旨：檢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以下簡稱國教署)委辦

「110年度都會區原住民族學生文化課程體驗營-部落文化  
學習營系列-3」實施計畫及活動海報各1份，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國教署110年12月28日臺教國署原字第1100173824A號  
函辦理。
- 二、依據原住民族教育法第29條：「各級政府對學前教育及十  
二年國教基本教育階段之學生，應提供學習原住民族語  
言、歷史、科學及文化之機會，並得依學校地區特性與資  
源，規劃原住民族知識課程及文化學習活動。」為鼓勵學  
生藉由實際走訪部落，促進原住民族文化學習及認同，國  
教署委請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原住民族教育及文化研究中心  
辦理旨揭計畫。
- 三、旨揭計畫活動資訊如下：

(一)活動名稱：110年度都會區原住民族學生文化課程體驗  
營



(二)活動時間：111年1月24日(一)至110年1月25日(二)

(三)活動地點：新北市福山部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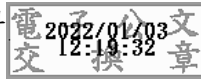
(四)參加對象：限額30人，以居住於都會地區之原住民族籍國、高中學生為主。若有剩餘名額，開放都會地區其他教育階段之原住民族籍學生及對原住民族文化有興趣之學生。

(五)報名方式：採兩步驟報名，詳如實施計畫，並於111年1月16日(日)23時59分截止報名。

四、如欲詢問旨揭計畫相關事宜，請洽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原住民族教育及文化研究中心，電話:04-22188195(阮小姐)、04-22183398(鄭小姐)，電子信箱：rubymoses0913@mail.ntcu.edu.tw。

正本：各高國中

副本：本府教育處學務管理科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